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2024-025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价格上限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因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公司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5.5 元/股（含 5.5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5.25 元/股（含 5.25 元/股）。

2、除本次调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价格上限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

一、关于股份回购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根据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金额总额不低于 8000 万元（含）且不高于 15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5 元/股（含 5.5 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后 12 个月内。

如公司在回购期内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2 月 5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调整公式为： $P = (P_0 - V * Q / Q_0) / (1 + 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Q 为扣除已回购股份数的公司股份总额； Q_0 为回购前公司原股份总额； n 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P 为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二、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及结果

（一）价格上限调整依据

2024年3月22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2024年4月8日为权益分派登记日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因公司回购专户一共持有12,630,100股，故本次权益分派以总股本499,952,036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2,630,100股后的487,321,936.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2023年度利润分配共计派发现金股利97,464,387.20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股本0.1股，此次转增股份总额4,873,219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504,825,255股，注册资本为504,825,255.00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二）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股份回购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调整如下：

$P = (P_0 - V * Q / Q_0) / (1 + n) = (5.5 - 0.2 * 487,321,936 / 499,952,036) / (1 + 0.01) = 5.25$ ，即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5.25元/股，调整后的价格上限自2024年4月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股份回购方案，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80,000,000.00元（含）且不高于150,000,000.00元（含），公司现已回购股份12,630,100股，回购资金已使用49,912,670.86元，预计剩余回购资金总额范围为30,087,329.14元至100,087,329.14元，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总额为准。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